



众邦银行
Z-BANK



2021

武汉众邦银行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OF WUHAN ZHONGBANG BANK IN 2021

链接交易 邦你出众



目录

01 党的建设

2021年党建工作情况	2
-------------	---

02 概要

公司基本情况	6
2021年荣誉与奖项	7

03 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12
主要财务指标	13

0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经营管理情况	16
风险管理情况	18

05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22
董事会工作情况	24
监事会工作情况	25
高级管理层	26
内部控制	27

06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30
股东介绍	31

0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董事基本情况	36
监事基本情况	38
高级管理人员	39
员工情况	41

08 社会责任报告

普惠金融工作情况	44
绿色信贷工作情况	44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45
社会公益工作情况	47

09 重要事项

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50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5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1
报告期间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51
报告期间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52
聘任、解聘会计事务所情况	52
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53

10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55
------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晏东顺、行长程峰、财务负责人李大全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01

PARTY BUILDING

党的建设

2021年度党建工作报告



2021年度党建工作报告

PARTY CONSTRUCTION WORK IN 2021

2021年，众邦银行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引，围绕建党一百周年主题和全行重点工作，坚持融入中心、进入管理、突出重点、发挥作用的工作定位，强基础、补短板、抓创新、促融合，探索总结了众邦银行党的建设“345”特色工作法，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升级，为全行经营管理工作提供了坚强有力的保障。2021年6月底获“湖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一、全面抓实政治理论武装，不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运用

（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

执行上级党委和行党委各项部署，年内按要求召开党委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制发《武汉众邦银行党委会议事规则》，严格执行党委前置讨论程序，有效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

（二）以党史学习教育为抓手，持续巩固深化创新理论武装。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实施细则和任务分解表，发放学习教育辅导用书670余册，制定学习教育计划并督导基层支部党员进行集中和个人自学。专题收看并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原文原著。邀请中央社会主义学院桂汉良教授，以《一部丰富生动的教科书——中国共产党党史概述》重点讲述了中国共产党在四个历史时期的重要事件，全面系统地讲述中



国共产党的发展历程。各支部班子成员讲授党史专题党课4场。组织党史纪录片《百炼成钢》放映会，开展党史知识竞赛，参与达500余人次。

二、全面夯实基层基础，从根本上完善基层党的组织体系

(三) 进一步优化基层党组织建设，确保基层组织设置合理、全面建强。按期完成党委换届选举。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撤销4个党支部，新设立15个党支部。开展《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培训，完成支部委员选举，选齐配强支部委员。规范组织发展，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专题培训》，年内发展新党员1名，转正党员2名。持续开展“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等规定动作，规范基层组织生活，从严管理党员学习教育。围绕全行年度重点工作，成立党员攻坚队3个，“两个作用”有效发挥，实现党建与中心工作双向驱动、相互促进，有机融合。

(四) 全面推进党建阵地建设。统筹推进党员职工活动中心建设，使其成为集党建活动、职工培训、心理咨询、图书阅览、文体活动等为一体的红色阵地。开展“我为员工办实事”实践活动，按专业特长划分各支部“包干区域”，发挥持有心理咨询师证书、律师证等专业证书党员的作用；探索以“轮班负责制”让各支部主导开展全行性党建活动，不断激发基层党组织活力。

三、着力创新体制机制，持续提升企业先进文化建设

(五) 对标先进创先争优，成功申报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将申报工作融入日常党建工作，以评优推动党建工作做深做实。探索总结“345”特色党建工作法，在庆祝建党100周年之际，梳理银行业党史，我行党建发展历程，梳理党建工作亮点，形成宣传灯箱，多次向各级领导全面汇报我行党建工作，受到好评。6月30日，获评“湖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六) 深入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制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工作方案》，开展“十个一”系列活动。通过举办主题作品征集、拍摄党建宣传片、同过政治生日等活动，不断烘托红色氛围。通过观看《党的女儿》红色话剧、参观中共五大会址等举措，引领广大干部职工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庆祝党的百年华诞。开展“两优一先”评选，号召各支部和全体党员主动对标先进，不断提升自身素质，提高工作质效。组织全体职工通过手机网络、广播等方式实时收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用足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带动的舆论氛围，激励和引领全体干部职工听党话、跟党走，不断树立为党努力工作的责任感和主动性。

(七) 强化党建带团建、带工建，营造同心同力同行的文化氛围。健全共青团组织设置，成立共青团武汉众邦银行委员会，选举团委班子。深化民主管理，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6项，落实职工提案8件。做好做实职工结婚、生育、生日、年节等各项慰问工作，继续为女员工办理女性安康险。持续开展篮球、足球、网球、羽毛球等职工兴趣小组，丰富职工文体生活，增强组织凝聚力。开展志愿者公益活动，前往大河岸镇凉亭村关爱留守儿童，前往青头潜鸭栖息地--府河湿地开展环境保护活动。

02

OUTLINE

概要

2021年众邦银行荣誉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基本情况 & 众邦银行荣誉

BASIC INFORMATION & HONOR OF Z-BANK

法定代表人：晏东顺

中文名称：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武汉众邦银行

英文名称：WUHANZBANK CO., LTD.

英文简称：WUHANZBANK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汉口北大道88号汉口北国际商品交易中心D2区1-2层、22-23层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588号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汉口北大道88号

客服和投诉电话：400-688-6868

网址：www.z-bank.com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7年4月25日

外部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TMYN5A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596H242010001

2021年1月

2020年武汉市
征信业务调研报告
比赛三等奖

颁奖机构：
人民银行武汉分行

2021年1月

中小银行网络
金融服务创新奖

颁奖机构：
第五届商业银行数字
化转型战略大会

2021年1月

年度普惠金融
服务银行奖

颁奖机构：
华夏时报

2021年1月

2021年“银商杯”
网络安全大赛三等奖

颁奖机构：
人民银行武汉分行

2021年2月

2020年度支付系统
运行工作先进单位

颁奖机构：
人行武汉分行办公室

2021年6月

2020年度金融机构人民币
流通管理及发行出纳工作
排名第二（非发行库）

颁奖机构：
人行武汉分行营管部

2021年6月

全省先进基层党
组织称号

颁奖机构：
中共湖北省委

2021年4月

2020年度金融
支持湖北经济
发展突出贡献单位

颁奖机构：
湖北省政府

2021年5月

最佳服务案例奖

颁奖机构：
中国信息协会

2021年3月

武汉市银行结算
账户管理规范年
建设活动优秀单位

颁奖机构：
人行武汉分行营管部

2021年3月

优秀金融机构奖

颁奖机构：
万联供应链金融研究院

2021年10月

2021铁马奖最佳供应链
金融中小银行

颁奖机构：
当代金融家

2021年11月

2021中国银行
业普惠金融
典型案例

颁奖机构：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1年11月

2021卓越竞争力
普惠金融银行

颁奖机构：
中国经营报

2021年12月

2021中国企业
社会责任案例

颁奖机构：
人民日报

2021年11月

2021年度优秀
民营银行

颁奖机构：
中国网

2021.10月

2021智能风控先锋机构

颁奖机构：
零壹财经

2021年12月

2021年湖北银行业
科技奖一、二、三等奖

颁奖机构：
人民银行武汉分行

2021年12月

2021年度最佳风
控管理金融机构

颁奖机构：
湖北日报

2021年12月

2021年度中国数字
普惠金融创新成果

颁奖机构：
中国通信学会

2021年12月

2021卓越机构大奖
年度互联网交易银行

颁奖机构：
界面

2021年12月

2021时代金融金桔奖
最佳数字金融机构

颁奖机构：
时代周报

2021年12月

2021金禧奖优秀
数字化银行

颁奖机构：
投资时报

03

FINANCIAL HIGHLIGHTS

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MAJOR ACCOUNTING DATA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末
营业收入	1,501,187
业务及管理费	563,267
信用减值损失	547,537
营业利润	370,739
利润总额	368,240
净利润	328,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8,819
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	87,124,285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41,191,9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78,334
负债总额	82,441,892
客户存款	55,130,776
股东权益总额	4,682,393
股本	4,000,000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08
稀释每股收益	0.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
每股净资产	1.17

主要财务指标

MAJOR FINANCIAL INDICATORS

主要财务指标

盈利能力指标	2021年末
净利差	2.80%
净息差	3.06%
成本收入比	37.89%
资本充足指标	
资本充足率	11.8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5%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11%
拨备覆盖率	301.39%

1、净利差=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折年系数-利息支出/平均付息负债*折年系数

2、净息差=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折年系数

04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风险管理情况
经营管理情况

经营管理情况

OPERATIONAL MANAGEMENT

2021年，武汉众邦银行积极应对形势变化、市场震荡和疫情冲击，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和监管要求，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为己任，精准服务民营企业、小微企业、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畅通经济“毛细血管”，稳保市场主体，增强区域发展活力。坚守“互联网交易银行”定位，运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金融科技，持续推动金融服务向数字化和智能化升级，为客户提供更优体验。坚持聚焦主业、优化结构、严控风险、提质增效，实现本行规模、效益和质量平稳协调发展。

稳保优速增长，提升经营质效。面对疫情反复、经济下行及政策变化，众邦银行转动能、调结构，稳基础、保供给，提质量、增效能，走出稳进优进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截至2021年12月末，全行资产总额871亿元，较年初增长20%；贷款余额412亿元，较年初增长25%；存款余额551亿元，较年初增长18%；客户总数突破3500万户，较年初增长59%。不良贷款率1.11%，拨备覆盖率301.39%，资本充足率11.82%，主要监管指标符合要求，经营实力稳居全国民营银行第一梯队。

聚焦服务实体，践行普惠使命。围绕金融需求日益增长和迅速变化，众邦银行坚持党建引领，全力推进线上普惠金融提质扩面。大力实施纾困惠企政策，落实应延尽延、能贷尽贷，至年末，累计对6823户中小企业实施延期还本付息，涉及金额71亿元。加大优惠资金投放，运用线上技术快速传导政策工具，累计发放人行再贷款40亿元，发放国开行转贷款35亿元。以特色银行的敏捷能动和差异化服务，全年累计投放普惠小微贷款超200亿元，普惠小微贷款余额超100亿元、同比增长60%，切实做好服务实体经济的“生力军”。

助推乡村振兴，深化金融赋能。深入落实乡村振兴决策部署，以聚合资源支持农业产业发展为着力点，多措并举推进金融“上网下乡”。2021年创新研发“农链贷”，利用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等大数据，对湖北重点农业产业链定向金融支持，覆盖湖北九大特色农业产业，辐射湖北十多个重点市县，成为湖北省家禽及蛋制品产业链链长单位、潜江市政府金融支持小龙虾产业合作单位。截至2021年末，全行涉农贷款累计投放3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5%。在直销银行上精心打造众邦商城，开辟特色产品专区，引进区域农产品销售场景，通过多种营销活动带动农产品消费。精准结对帮扶罗田县凉亭村，帮助建设乡村公路、医务室、学校活动室等。完善扶贫专项资金机制，将每年利润的2%纳入扶贫和捐赠预算。

深耕供应链金融，促进产业升级。众邦银行坚定不移走供应链金融特色发展之路，2021年优化供应链金融产品“众链贷”，形成“邦信、邦采、邦收、邦链以及邦票”五大子类产品。重点推出线上化保理融资业务“邦E链”，解决保理业务确权难以及信用流转难问题。拓展以“众商贷”为代表的发票贷、税贷等泛供应链融资模式，利用数据流和资金流闭环管理，精准识别和解决产业链第1-N级小微金融需求。全面构建“场景+金融”生态服务体系，聚焦大商贸、大能源、大健康、大建材四大产业链，形成集账户、支付、信贷和理财为一体的金融服务综合解决方案，推动金融服务在链上和线上快速延伸。至2021年末，众邦银行已链接产业场景平台超50家、合作机构超1000家，两年内为超过1.2万家链上中小微企业提供近150亿元金融支持，高效支持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固链”。

强化内控合规，严抓风险防控。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持续健全内控制度及机制，推进屡查屡犯问题专项治理，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高度重视检查整改，快速部署整改计划，定期跟踪督促落实，确保严格按照整改要求全面建设到位。建立大风险前置服务机制，通过贷前尽调、产品设计、风控规则制定、风控策略优化等前置手段，做到风险“早识别”、“早防范”。加强大数据风控建设，自主研发打造“司南”“天行”“倚天”“洞见”“众目”五位一体的大数据风控系统和“千人千面”的大数据风控模型，实现贷前审核、贷中管理、贷后监控、逾期催收等全流程的智能化与自动化。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处置能力建设，打通核销流程，改善资产质量。强化贷中资产质量监测，开展实地下沉式贷后检查，加强催收预警建设，全面防范把控风险。

精细管理运营，建设品质银行。建立更高效的管理方式和工作系统，推行项目预决策会、价格会、敏捷会运行机制，强化重点项目专班推进机制、问题风险清单化跟踪落实机制、项目复盘与后评价机制，引入EVA考核指标，实行“KPI（绩效目标）+OKR（过程管理）”考核方式，形成管理闭环，确保各项工作高效运转。实施数字化运营转型，秉承“客户至上”核心理念，以“优质、高效、精益”为三条主线，构建FAST数字生态运营模式，通过“数据统一、数据分析、数据应用”三步走，标准化服务流程，科技赋能客户和业务。建设数据中台体系，提升业务中台的营销力、服务力，提高技术中台的研发力、扩容力，升级智慧中台的智能化、自动化，强化数据中台的计算力、开发力以及治理能力和服务能力，突出风控中台的自主能力和模型精准，挖掘数据应用效能，加大科技研发应用，进一步提升银行数字化核心竞争力。截至2021年末，众邦银行共获得软件著作权76项、申请发明专利100项，专利证书获批15项，居银行业领先水平。

经营成绩得到多方认可，2021年为湖北唯一获得“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银行，获评人行武汉分行“2021年度金融支持普惠小微突出贡献单位”。获得人民日报颁发的“2021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案例奖”、中国银行业协会“2021中国银行业普惠金融典型案例奖”、中国信息协会“最佳服务案例奖”、中国通信学会“2021年度中国数字普惠金融创新成果”。科技创新成果分别荣获2021年湖北银行业科技奖一、二、三等奖。

风险管理情况

RISK MANAGEMENT

本行遵循“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有效性”的宗旨，搭建以风险调整后的价值创造为核心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批准的风险管理偏好、战略、政策及权限框架内，审议并决策全行重大风险管理政策。

报告期内，面对疫情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环境，银行经营风险上升，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积极应对及防范各类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其义务而形成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各类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担保、承诺等表内外授信业务，银行账户债券投资等业务。本行坚持风险回报相平衡的理念及风险最终可以为资本所覆盖的审慎经营策略，执行统一的信用风险偏好，优化全生命周期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工具，全面提升风险管理能力，防范和降低信用风险损失。报告期内，本行加强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研判，整体规划，重点突破，多措并举，标本兼治，资产质量得到有效管控。一是积极推动建立重点客户风险监测机制，强化预警风险体系建设。积极推动建立全行大额重点客户风险监测长效机制，对大额重点客户实施名单制管理，设立专门团队及时跟踪重点客户经营动态、本息偿付、重大舆情等信息，提前做好临期管理并建立风险化解预案，积极推动风险化解与处置；二是深化科技赋能，紧跟数字化转型，从“机构、客户、产品”层面实现本行授信数据系统全覆盖，推进本行风险控制智能化转型；三是积极推进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强化早期预警管理，有效整合行内外各类风险信息，建立并完善基于大数据的自动预警体系，提升预警管理有效性，有效保证风险早发现、早处置。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法人层面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确保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本行建立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执行层的三层市场风险管理架构。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

委员会主要审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及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持续关注流动性风险状况，监督流动性风险管理和控制。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充分了解并定期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及管理状况，建设相关管理信息系统支持流动性管理，并向董事会报告。在执行层面，计划财务部作为流动性风险牵头管理部门，负责具体落实高级管理层各项流动性管理工作要求。2021年，本行流动性风险整体稳健可控，本行根据当前监管要求、市场风险状况及本行业务运营，进一步梳理、完善基础制度和管理方案。一是加大风险监测和指标合规管理。进一步提高关键指标监测分析频度、提高压力测试频率，改善预测及时性与准确性；制定重点指标管理计划，形成长期机制，细化分解至业务产品，加强监测、沟通、报告、考核等。二是继续推进系统模块建设。完善需求设计，改进数据质量，陆续增加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限额监测及预警、报表自动核对校验等功能，支持数据和指标统计及分析。三是加强央行货币政策导向研究和市场形势研究。密切监测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和金融市场变化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同时关注同业流动性指标及期限结构调整情况、积极采取措施，及时有效应对流动性风险形势变化。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行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等各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产品准入审批和风险限额管理等方式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市场风险控制合理范围内。报告期内，股市、债市波动加大。本行积极研究和应对市场波动，提高市场分析的前瞻性，优化市场风险限额设置，动态调整市场风险限额，持续做好风险监测和提示，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有力地支持了金融市场业务的发展。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控，强化操作风险的日常管理。本行持续强化风险事件的分级及报告机制，对操作风险易发业务环节加强风险排查。进一步健全外包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外包事项日常管理和风险评估，组织开展外包审计及检查工作，有效规范第三方合作风险管理。本行持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加强对于行内重点科技项目、重大事件以及疫情期间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强信息科技风险防控，开展信息科技风险全面评估和持续监控。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05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高级管理层
监事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CORPORATE GOVERN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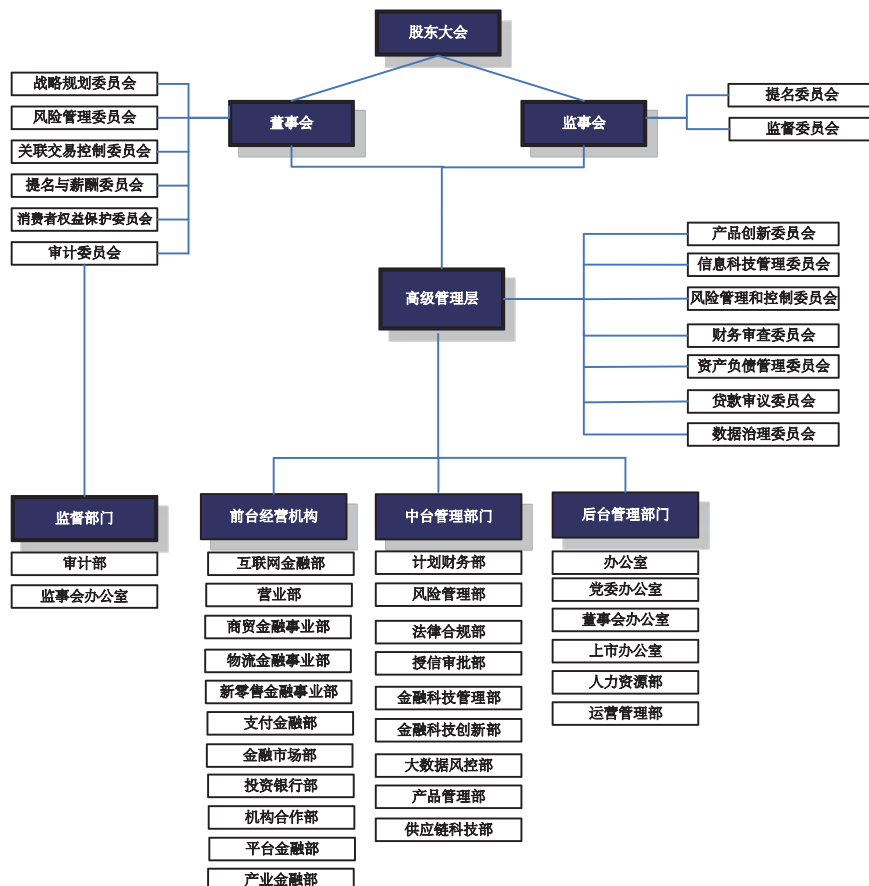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架构

本行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搭建了具有民营银行特色的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架构，探索建立了适应民营银行差异化发展战略的组织架构，“三会一层”运作有效，股东大会为本行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决策机构，监事会是本行的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高级管理层下设产品创新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和控制委员会、财务审查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贷款审议委员会、数据治理委员会。同时，设置了11个前台经营机构，15个中后台部门，2个监督部门。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组织架构图：



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公司法》和《本行章程》履行职权和审议议案，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保障股东的提案权、质询权和其他股东权利。股东大会主要职责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本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以及上市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等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1年2月7日，本行在卓尔国际中心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6名，所代表股份4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6项议案，涉及《2021年综合经营计划暨财务预算方案》、《董事长、监事长绩效考核办法》、《2021年资本补充计划》等重点内容。

2.2021年3月18日，本行在卓尔国际中心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6名，所代表股份4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进众邦银行大厦项目相关事项的议案》。

3.2021年5月19日，本行在卓尔国际中心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6名，所代表股份4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10项议案，听取了2项报告。涉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外部监事津贴管理办法》、《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重点内容。

4.2021年6月28日，本行在卓尔国际中心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6名，所代表股份4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武汉众邦银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5.2021年8月21日，本行在卓尔国际中心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6名，所代表股份4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2项议案，涉及《关于提名吴敏同志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报告》等重点内容。

6.2021年12月25日，本行在卓尔国际中心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6名，所代表股份4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2项议案，听取了2项报告。



董事会工作情况

WORK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本行不断强化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通过构建多元化的董事结构，强化董事履职，不断提升董事会科学运作。董事会主要职责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实施股东大会决议；制定本行经营方针和中长期发展战略；制定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和分行的设置；决定本行投资和财产处置权限；决定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基本政策；审批本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决定董事会工作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解聘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等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一、董事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执行董事2人，股东董事4人，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董事会由一批具有丰富成熟的金融从业经验和商业经营管理经验的人士组成，对武汉众邦银行的公司治理付出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提出了很多宝贵的建议。全体董事均能勤勉履职、恪尽职守，有效发挥科学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本行整体利益。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组织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69项议案，听取了7项报告，包括经营计划、风险偏好、财务决算、绩效考核、定期报告、内控审计、关联交易等，实现了董事会对全行重点事项的决策引领。

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26次，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本行章程及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分别从中长期战略规划、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评估、全面风险管理政策、财务预决算及消费者权益保护、聘任高管等事项进行审议，充分发挥决策核心作用，为本行健康可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同时，听取了监管工作意见及本行落实情况，确保监管要求得到及时、全面传达。

监事会工作情况

WORK OF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本行不断强化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地位。通过完善的监事会人员构成，强化监事履职，不断提升监事会科学运作。监事会主要职责：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监督董事会、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检查、监督本行财务情况；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建议等。

一、监事会人员构成

武汉众邦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由副监事长、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3人组成。监事会下设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2个专业委员会，设立监事会办公室，负责监事会的日常事务性工作。监事会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履行“四项监督”，确保各项业务依法合规运行，维护全行合规发展大局。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目前监事会由副监事长吴元钊、股东监事郭凯仁和外部监事汪涛3人组成。监事会下设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2个专业委员会，设立监事会办公室，负责监事会的日常事务性工作。2021年，共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提名委员会会议4次、监督委员会会议2次，先后对董监高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37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对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等6项报告事项进行了研讨。历次会议均严格按照规定组织，程序规范、资料完备、讨论充分，确保了监事会运作的透明度、合规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规定，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评议，为监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重要的参谋作用，进一步提高了监事会工作效率和决策水平。

高级管理层

SENIOR MANAGEMENT

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以落实董事会的战略决策。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紧紧围绕党委、董事会决策部署，带领全行干部员工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围绕互联网交易银行建设，坚持差异化经营，着力加快发展谋突破、着力创新产品增动力、着力防控风险守底线、着力建设队伍强基础、着力建章立制提质效，各项业务发展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报告期末，本行设立行长1名，副行长1名，首席信息官1名。

本行行长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并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和行长授权，实行分工负责制。



内部控制

INTERNAL CONTROL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监管规定，遵循内部控制全面性、制衡性、审慎性、匹配性原则，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明确内部控制职责，完善内部控制措施，强化内部控制保障，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和监督，为经营管理安全稳健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一）内部控制环境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制度管理体系，制定了全面覆盖公司治理、党规党纪、财务会计、全面风险、人力资源、内部审计及业务发展等经营管理领域的规章制度；持续培育企业文化，建立了员工行为准则和激励约束机制，工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各类活动，使全体员工充分了解本行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不断提升员工认同感和获得感；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引进具备较强专业能力的人才充实员工队伍，持续开展员工职业操守、道德价值观、业务技能等方面的培训和指导。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本行持续探索运用大数据智能风控技术，对各类潜在的风险隐患进行识别和计量，为实现经营目标提供保障；运用风险量化评估方法，持续探索开发风险评估模型，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有效的监测；不断完善风险评估机制，采用适当的风险控制评估方法，评估风险和效益（效率）对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

（三）内部控制措施

本行制定了全面、系统、规范的政策、制度和流程，在全行范围内保持统一的业务标准和操作要求，确保内部控制措施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完备性；各部门之间、岗位之间分工合理，建立了职责分离、横向与纵向相互监督制约的内部控制机制；运用计算机程序监控等手段，区分各部门的业务权限，从技术上对各部门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按照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业务记录，建立了完整的会计、统计和业务档案，并妥善保管，确保原始记录、合同契约和各种报表资料真实、完整；推动业务操作和管理电子化，建立了覆盖各个业务领域的数据库和信息系统，能够及时、准确提供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各种数据，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地向监管机构报送各类报表资料和对外信息披露。

（四）信息交流与反馈

本行建立了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信息能够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之间有效传导和反馈，确保各治理主体能够及时全面了解本行经营和风险管理状况；信息在各个部门之间和员工之间顺畅传递，确保每一项必要信息能够有效传导至相关员工，并及时得到有效反馈。

（五）监督评价与纠正

本行持续对各项业务的经营状况进行经常性检查，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及时予以纠正；建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体系，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对审计部实行垂直管理，监事会负责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高级管理层保证和支持本行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与审计职责的履行；审计部持续引进业务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的内部审计人员充实审计队伍，审计人员通过参加内外部专业学习和培训持续提升专业胜任能力，确保检查、监督与评价工作的有效性；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报告和纠正机制，确保内外部审计、监管检查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得到有效整改。

06

CAPITAL STRUCTURE AND
SHAREHOLDERS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股东介绍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CAPITAL STRUCTURE AND SHAREHOLDERS

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东性质	2021/12/31		
	股东户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民营法人股	6	4000000000.00	100%
总数	6	4000000000.00	100%

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首次入股时间	股数 (股)	持股比例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017年2月22日	1200000000.00	3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017年2月27日	800000000.00	20%
壹网通科技 (武汉) 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017年3月10日	800000000.00	20%
武汉法斯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017年3月1日	400000000.00	10%
钰龙集团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017年3月10日	400000000.00	10%
奥山投资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2017年2月27日	400000000.00	10%

股东介绍

INTRODUCTION OF SHAREHOLDERS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尔控股”）持有本行股份120000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30%。卓尔控股是一家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的综合型产业集团，主营业务涉及商贸物流、供应链管理智能制造、文化旅游等领域。旗下有卓尔智联、汉商集团、华中数控、兰亭集势等上市公司。卓尔各业务板块深度融合，紧密协作，形成协同共享、相互赋能的有机产业生态。卓尔智联生态圈围绕新贸易方式，线下批发市场与线上B2B交易平台联动，提供交易、物流、金融、跨境贸易等商贸流通及供应链服务，打造全球数字贸易平台；卓尔智城生态圈围绕新生活方式，建设城市客厅、特色小镇、酒店景区、产业园区、青年社区，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卓尔智造生态圈围绕新制造方式，聚焦数控系统、工业机器人、轻型飞机、医纺科技等高端制造业创新发展。公司连续多年蝉联“中国500强企业”，先后获得“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全国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中华慈善奖”、“全国就业与社会保障先进民营企业”、“全国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先进民营企业”等荣誉。卓尔控股以“智联天下、智造未来”为使命，秉承“积极、执着、稳健、公信”的企业文化，奋发进取，行稳致远致力于成为一家清新健康、受人尊重的商业机构。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持有本行股份80000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20%。当代集团成立于1988年7月，发展30余年，一直坚持以“科技”和“创新”为驱动，关注人与自然的共生共赢，本着善意和分享的态度，致力于做卓越企业的善意合作伙伴，推动个人、企业和行业实现价值提升。集团在所涉及的医药（医药工业、医药商业、国际化）、消费（旅游、地产）、文化（教育）等领域建树颇丰，并已逐步成长为其所在细分行业的先行者和领导者。业务遍布国内20多个省、市、自治区及10多个国家和地区。作为“卓越企业的善意合作伙伴”，集团将携手伙伴企业共同发展，力争成为国内外市场细分行业及行业细分产品的领导者，矢志成为以实业为本的世界级产业集团。

壹网通

壹网通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壹网通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网通”），持有本行股份80000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20%。壹网通成立于2012年3月，是一家注册于武汉市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的民营企业。公司主营计算机软件开发、网上经营；化妆品、日用百货、工艺品（文物除外）、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厨具卫生洁具、玩具、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家具、农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园林绿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施工；门窗制作、安装，水电安装；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等。壹网通自创建以来，先后荣获“优秀创业者”、“绩效管理先进单位”、“纳税立功单位”、“财税特别贡献单位”、“纳税光荣户”、“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

法斯克能源

武汉法斯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法斯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斯克”）持有本行股份40000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10%。法斯克是一家专项从事能源服务的企业，被国家批准为“国家节能服务公司”。公司依托武汉国家生物产业一九峰生物创新基地，投资1.5亿元建立区域能源站节能项目，为园区所有用户提供安全、稳定的清洁能源服务，包括空调、采暖、蒸汽。也是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第一个做大型区域供冷供暖能源站的企业。能源站建设实现区域供冷供暖技术系统个性化设计，其所做的项目是武汉市建筑可再生能源重点示范项目，其中包括水蓄冷技术、能源塔技术、大温差输配技术。



奥山投资有限公司

奥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山投资”），持有本行股份40000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10%。奥山投资于2008年7月在武汉市注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各项对外投资活动，商业地产管理、酒店管理、物业管理、资产管理；资产重组；投资咨询及投资顾问等，致力于国际化经营，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投资公司。



钰龙集团有限公司

钰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钰龙集团”）持有本行股份40000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10%。钰龙集团成立于2008年，是在1999年成立的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发展壮大起来的。钰龙集团业务范围涵盖地产开发、金融投资、物业服务、生态农业四大领域，旗下拥有18家全资或控（参）股公司。钰龙集团秉承“谦虚做人、用心做事”的企业理念，先后荣获“2010年度湖北最具影响力企业”、“2011中国商业地产最佳供应商”2011—2018武汉企业百强、2014年进入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0强等一系列荣誉称号。“惠誉”商标于2013年获评湖北省著名商标。钰龙集团立足武汉，致力筑造城市高端物业，相继开发建设了浦发银行大厦，广发银行大厦、众邦银行大厦、钰龙金融广场、钰龙时代中心等多座5A甲级写字楼和160万方钰龙湾等高端住宅小区。钰龙集团奉行“与您分享价值”的企业宗旨，未来将创造更多的社会财富，为城市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07

DIRECTORS SUPERVISORS,
SENIOR MANAGEMENT AND EMPLOYEES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

高级管理人员
员工信息
监事基本情况
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基本情况

BASIC INFORMATION OF DIRECTORS

一、现任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是否在本行领取津贴或薪酬
晏东顺	董事长	男	1963年	2018年11月9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程峰	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71年	2018年12月31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阎志	股东董事	男	1972年	2017年4月24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邬剑刚	股东董事	男	1968年	2017年5月25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喻辉	股东董事	男	1984年	2017年9月30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夏禹	股东董事	男	1960年	2021年5月25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田源	独立董事	男	1954年	2017年4月24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蔡学恩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	2017年4月24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二、董事简历

晏东顺，男，汉族，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华中师范大学硕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本行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曾任武汉众邦银行行长；先后担任徽商银行总行金融同业部总经理、公司银行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南京分行行长；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办公室主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等职务。

程峰，男，汉族，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EMBA，正高级经济师。本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行长。曾任农行湖北省十堰市分行行长；农行湖北省分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农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武汉市分行行长）。

阎志，男，汉族，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博士。本行党委书记，董事会董事，现任卓尔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卓尔智联集团董事会主席、汉商集团董事长、湖北省工商联副主席、湖北省青年联合会副主席、武汉市工商联主席、武汉市总商会会长、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湖北省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长江商学院湖北校友会会长、阿拉善see湖北项目中心工委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诗歌》主编等职务。

邬剑刚，男，汉族，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瑞士日内瓦大学应用金融学博士，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武汉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本行董事会董事，现任奥山集团党委书记兼任奥泽文教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全国工商联执委、湖北省政协常委、湖北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湖北省工商联副主席、北京湖北企业商会常务副会长、楚商联合会常务副会长、中国民营文化产业商会常务会长等职务。

喻辉，男，汉族，1984年出生，本行董事会董事，现任钰龙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惠誉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机建设云龙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市信桥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夏禹，男，汉族，196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湖北省工商联高级经济师评委会委员。2020年11月获得2019—2020年度全国优秀企业家荣誉。本行董事会董事，现任卓尔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卓尔智城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卓尔智造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田源，男，汉族，1954年出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本行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元明资本创始合伙人，兼任迈胜医疗集团董事长。曾任中国诚通集团董事长，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物资部对外经济合作司司长；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先后任党组成员、常务干事、局长等职务。

蔡学恩，男，汉族，1964年出生，武汉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本行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会议主席，兼任湖北省律师协会监事长、湖北省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律师分会会长、全国人大代表、最高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最高人民检察院特约监督员等职务。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2名。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通过出席会议、研讨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行的沟通，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行董事变更、高管薪酬、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未对本行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反对意见。

监事基本情况

BASIC INFORMATION OF SUPERVISORS

一、现任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是否在本行领取津贴或薪酬
吴元钊	副监事长	男	1973年	2020年12月17日	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
郭凯仁	股东监事	男	1957年	2020年12月17日	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
汪涛	外部监事	男	1970年	2020年12月17日	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

二、监事简历

吴元钊，男，汉族，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行副监事长（主持工作）、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建设银行湖北省黄冈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副科长，建设银行武汉审计分部经理、高级经理，本行法律合规部、监事会办公室、审计部总经理。

汪涛，男，汉族，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本行外部监事。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兼学术委员会主任。

郭凯仁，男，汉族，1957年出生，中共党员，本行股东监事。研究生学历，先后在成都102信箱、厦新电子有限公司、壹网通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壹网通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三、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现有外部监事1名。报告期内，外部监事通过出席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培训研讨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行的沟通，认真参加监事会，并召集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外部监事的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对本行中期资本规划、内部控制审计评价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未对本行本年度的监事会议案及其他非监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反对意见。

高级管理人员

SENIOR MANAGEMENT

一、现任高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是否在本行领取津贴或薪酬
程峰	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71年	2018年12月13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王军	副行长	男	1973年	2020年7月13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李耀	首席信息官	男	1974年	2020年11月16日	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二、高管简历

程峰，男，汉族，197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EMBA，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武汉众邦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行长。曾任农行湖北省十堰市分行行长；农行湖北省分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农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武汉市分行行长）。

王军，男，汉族，1973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武汉众邦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营业部负责人。曾任招行武汉分行花桥支行行长助理；招行武汉分行汉口北支行行长；武汉众邦银行行长助理兼营业部负责人。

李耀，男，汉族，1974年11月出生，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研究生。现任武汉众邦银行首席信息官。曾任微软银行业高级咨询顾问；易生支付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嘉实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武汉众邦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本行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的薪酬政策及确定方式等事宜。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核董事长、高级管理层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办法及结果，本行监事会负责审核监事长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办法及结果。

本行人力资源部负责薪酬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对薪酬激励体系中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相关指标开展监测与评价；审计部对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专项稽核审计。

本行依据国家政策及银行业监管相关指引，根据薪酬管理制度及年度考核结果确定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具体薪酬。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对任职的独立董事发放津贴共计30万元（税前）。由股东单位派出任职的董事、监事不在本行领取报酬、津贴。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领取的薪酬合计为1323万元（税前）。

员工基本情况

BASIC STAFF INFORMATION

本行秉持“科技赋能、人才引领”的发展原则，始终将人才放在战略发展的核心地位，通过持续夯实金融科技人才，不断淬炼高质精优团队，有效打造了一批年轻态、高素质、专业化、潜力大的人才队伍。

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462人，同比增长24.67%。全行员工平均年龄34岁，其中98.48%以上员工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47%以上员工具有双一流平台院校或海外留学经历。年轻态、高素质的团队已发展成为本行中坚力量并为本行持续注入创业激情与不竭动力。本行超三分之一人员集中配置于科技、风险板块，72%以上员工具有金融或互联网从业经历，现有人才基因高度契合数字化银行战略。

同时，本行高度重视优秀人才培养和人才梯队的建设，一方面通过“精英计划”、“零计划”、“青蓝计划”、“强基提能计划”等培训项目培养优秀人才；另一方面注重内部人才选拔培养，加快建设专业过硬、德才兼备、锐意创新、结构合理、规模匹配的人才队伍。分别通过管理序列、专业序列双通道管理方式，培养和提拔内部优秀人才，2021年通过内部选拔晋升机制，共选拔管理人员24人、晋升专业序列66人，极大地强化了人才队伍，为众邦干部队伍注入新鲜血液和强劲动力，为更好实现“成为服务实体的互联网交易银行”的企业使命奠定了优质的人才储备梯队。



08

SOCIAL RESPONSIBILITY

社会责任

消费者权益保护

社会公益

普惠金融

绿色信贷

社会责任

SOCIAL RESPONSIBILITY

[普惠金融]

普惠小微企业始终是本行重点服务对象，本行通过持续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力度、提高审批效率、强化考核管理等措施，不断提升对普惠小微企业的服务水平。截至2021年末，本行普惠小微企业信贷余额为104.36亿元，较年初增长38.94亿元，增幅59.52%，较当年各项贷款增速高34.43%；普惠小微服务客户数达到3.68万户，当年净增客户1.86万户，全面达成“两增”目标。全年累计投放普惠型小微贷款221.94亿元，全年投放的普惠型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8.89%。

本行2021年继续贯彻落实中央支持湖北一揽子金融政策，一方面，针对中小微企业继续实行延期还本付息政策，保持原有利率不变，合理延长延期期限，特别是对于受疫情影响严重、到期还款困难的普惠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采取借新还旧、还旧借新、无还本续贷等多种方式灵活调整还款安排。2021年累计对2341户普惠小微客户实施本金延期，延期金额30.74亿元；对5558户普惠小微客户实施利息延期，延期利息3.8亿元，涉及贷款金额51.11亿元。

本行基于“专注于服务个人小微的互联网交易银行”，利用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小微企业及个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普惠金融服务。在普惠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方面，本行重点开展了紧密结合产业链场景的“众链贷”产品体系创新，围绕交易场景中的“预付、存货、应收”三大类供应链资产占用形式，为小微企业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在数字技术应用方面，本行开展了突破单一场景限制的“众商贷”业务创新，基于小微企业税务、发票、行业评价等基础经营数据，结合征信、执法、工商、反欺诈、多头借贷等三方外部数据建立了大数据风控模型，对企业的经营能力、还款能力、还款意愿等维度进行全方位评估，自动化进行授信审批、账户开立及放款还款

等环节，降低了传统信贷人力介入尽调审批的综合成本及操作风险，解决了小微企业融资“短、小、频、急”的痛点。

[绿色信贷]

2021年，本行继续重视绿色信贷的必要性和紧迫性，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中“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响应银保监会《关于推动银行业和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四个坚持”精神，将环境、社会、治理要求纳入授信全流程，强化环境、社会、治理信息披露和与利益相关者的交流互动。通过大力推进本行“十百千万”工程，协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目标，大力发展本行绿色金融服务。一是顶层架构植入绿色基因，在顶层架构中纳入ESG理念，在董事会层面设置绿色金融办公室，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金融。把绿色金融融入业务及管理流程的各个环节之中，建立健全绿色金融长效机制。加强企业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等非财务指标评估，更加科学合理地甄选业务，推动本行加快资产结构调整，向社会和环境风险更低的行业转型。二是不断完善绿色金融制度，通过遵循国家绿色金融标准体系，不断完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明确绿色信贷的支持方向和重点领域。三是强化激励约束引入EVA考核指标，在全行推行资本有限使用理念，提高资本使用效率。进一步引导业务部门投放绿色金融。通过绿色金融业绩评价、合理利用贴息奖补等政策，引导各业务部门增加绿色资产配置、强化环境风险管理，提升本行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能力。四是创新绿色产品，围绕“十百千万”目标任务，大力推进开发“乡村振兴贷”等产品，发展绿色信贷业务，持续

培育壮大地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促进产业集群发展，提升金融服务“三农”振兴乡村能力，加大拓展和深耕力度，做实核心客群，做大基础客群，筑牢本地业务发展基石。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1年我行严格贯彻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并重点从“强化规章制度建设、完善投诉管理机制、守护客户资金安全、打造金融宣传品牌”等方面着手，充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金融消费者识别和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

一、强化规章制度建设

2021年以来，我行对照新出台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对我行现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完善，进一步强化规章制度建设，修订或新增了《武汉众邦银行个人金融业务营销宣传管理办法》《武汉众邦银行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与查询管理办法》《武汉众邦银行个人金融消费者风险等级评估办法（暂行）》《武汉众邦银行客户信息保护管理办法》等4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制度。截止目前，我行累计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制度20余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二、完善投诉管理机制

2021年我行在原消保“五角星”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成立了消保工作专班，每周组织召开消保投诉分析会，分析投诉原因，解决疑难投诉问题，尤其是加大了外部单位转办投诉的处理力度，2021年我行通过外部渠道收到金融消费者投诉636笔，从投诉涉及的地域来看，主要分布在湖北省、河南省、广东省、湖南省等地；从投诉所涉业务范围来看，贷款类投诉居多，主要为因客户贷款逾期产生的征信、催收等问题，以及受疫情影响，部

分客户还款困难，希望银行能够减免息费等，对此我行积极通过协商还款、第三方调解、加强催收管理等方式针对性的解决客户的合理诉求，并根据疫情期间有关政策，帮助客户解决征信问题；其次为存款类投诉，主要为我行靠档计息产品提前清退产生的投诉，此类投诉属于阶段性投诉，经过及时妥善的处理，截至2021年4月份已无此类投诉；此外，还有部分增值服务类投诉、电子银行类投诉以及其他类投诉，我行均进行了及时处理，切实把消费者投诉作为改进业务及服务的宝贵信息来源，积极与消费者沟通，努力提升消费者体验感。

三、守护客户资金安全

我行建立健全集“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处置”的全生命周期安全与风险管控体系——“反欺诈工程”，创新开展包括涉赌涉诈账户风险识别、开户渠道排查、资金交易监测及系统安全网加固等风控服务，强化大数据仓库分析、流转、集成等在风控领域的探索应用，依托高精度模型实现对涉赌涉诈的异常开户阻断、可疑交易事中拦截，避免金融消费者的资金损失。

四、打造金融宣传品牌

2021年我行积极落实金融监管部门的指导精神，组织开展315宣传教育周、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素养提升教育试点工作、普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等专题金融知识宣传活动40余场，并以厅堂为阵地开展常态化金融宣传活动，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此外，我行营业厅设置了特殊金融宣传员——智能机器人邦妮，她不仅可以为消费者提供金融服务，也能积极向消费者传播各类金融宣传知识，主动向老年人等特殊

群体普及防范钓鱼信息、电信诈骗等金融知识，受到广大消费者的欢迎。



[社会公益]

2021年，众邦银行继续秉承“专注产业生态圈，帮扶小微企业，助力大众创业”的使命，坚守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但尽所能、回馈社会，打造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有温度的银行，让公益的力量散发出更耀眼的光芒。

6月，众邦银行党员职工来到结对帮扶的黄冈市罗田县大河岸镇凉亭村，开展“童心向党 我爱祖国”留守儿童关爱活动，为村中小朋友送去书本、文具。

7月，河南遭受暴雨灾害，众邦银行通过武汉市慈善总会紧急向河南新乡市慈善总会定向捐赠100万元人民币，用于保障当地群众人生安全、采购救灾物资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助力当地恢复正常经济生活秩序。

9月，众邦人继续第四年参与“9·9”公益日--守护濒危水鸟青头潜鸭，展现众邦银行暖心回馈社会的决心和恒心。



09

IMPORTANT ISSUES

重要事项

监事会年度报告审核意见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间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关联交易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关联交易

2021年度，本行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规定，严格落实银保监会强化关联交易管理的指导精神，继续坚持依法合规开展关联交易，加强关联交易日常监控、统计、分析与内部审核。

一、关联方认定情况

截至2021年末，本行共有关联方566个，其中关联法人371个，关联自然人195个。

二、关联交易审批情况

一般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授权程序审批，并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经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并在批准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报告湖北银保监局、抄送监事会。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度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及存续的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2笔，分别是向关联方武汉汉口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合作授信，截止季末在保余额1627.6万元；向关联人张际伟提供众微贷授信业务（房产作抵押），授信额度299.8万元。2021年度内，本行与关联方未发生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公司治理整体情况评价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银行深化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石。本行按照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内涵，结合自身发展阶段和经营实际，不断完善符合银行发展需要的公司治理机制。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健全银行业保险业公司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0 - 2022年）》的工作要求，一是强化党委核心作用，明确“三重一大”事项范围及决策规范，完善党委会议事规则，落实党委对重大工作的前置研究，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效融合。二是明晰治理主体职责，强化各自职能定位，突出党委政治职责、董事会决策职责、监事会监督职责、经营层执行职责，进一步形成“分工明确、协同配合、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纪律严明”的公司治理架构。三是建立健全授权体系，强化授权约束，各类治理主体及各层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授权开展工作。四是完善督导检查功能，强化内部审计、纪检监察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形成强大的“机体免疫能力”；完善党委、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机构的设置和运转，理顺考核机制，有力推动各治理主体决议的落实。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治理质效，保障本行稳健、可持续发展。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其实大部分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截止报告期末，本行暂无未决被诉案件。上述诉讼不会对本行财务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间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报告期间无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PUNISHMENT OF DIRECTORS, SUPERVISORS AND SENIOR MANAGEMENT OF THE BANK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报告期内本行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

聘任、解聘会计事务所情况

APPOINTMENT AND DISMISSAL OF ACCOUNTING FIRMS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外部审计机构。

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EXAMINATION AND APPROVAL OF THE ANNUAL REPORT BY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本行2021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本行202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监管要求，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行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等事项。

10

Audit report
审计报告

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2）0111471 号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2)0111471 号

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邦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众邦银行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众邦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众邦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众邦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众邦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众邦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

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众邦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众邦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诚



中国 武汉

2022年4月27日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商银01表

单位: 人民币千元

编制单位: 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 1	10,537,371	9,509,429	9,509,429
存放同业款项	(七) 2	1,243,845	339,576	339,692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七) 3	2,006,485	506,363	506,5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4	299,80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5	18,769,790	18,561,706	
债权投资	(七) 6	5,547,170	8,140,838	
其他债权投资	(七) 7	6,329,600	1,888,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8,5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6,716,16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967,023
应收利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 8	39,915,234	32,090,007	32,194,178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9	56,974	65,758	65,758
使用权资产	(七) 10	38,670	56,070	
在建工程	(七) 11	5,062	14,179	14,179
无形资产	(七) 12	48,699	44,136	44,136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3	219,735	136,801	110,419
其他资产	(七) 14	2,105,841	1,042,927	1,054,344
资产总计		87,124,285	72,396,327	72,460,42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 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 16	3,404,742	2,664,888	2,664,8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 17	7,450,998	5,444,421	5,444,422
拆入资金	(七) 18	3,192,971	2,668,188	2,668,1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 19	4,571,068	6,103,154	6,103,154
吸收存款	(七) 20	56,332,002	47,814,052	47,814,052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1	107,618	75,321	75,321
应交税费	(七) 22	142,212	69,642	69,642
应付利息				
预计负债	(七) 23	36,398	28,812	
租赁负债	(七) 24	40,029	48,133	
应付债券	(七) 25	3,123,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13	314	104	
其他负债	(七) 26	4,039,733	3,131,406	3,123,468
负债合计		82,441,892	68,048,121	67,963,135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27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28	2,717	-3,416	-4,953
盈余公积	(七) 29	67,968	35,162	50,224
一般风险准备	(七) 30	611,708	316,460	452,016
未分配利润	(七) 31			
股东权益合计		4,682,393	4,348,206	4,497,28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7,124,285	72,396,327	72,460,42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01,187	1,195,068
利息净收入	(七) 32	1,105,236	1,520,631
利息收入		3,496,594	3,545,854
利息支出		2,391,358	2,025,22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 33	-817,402	-353,42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2,906	232,1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20,308	585,6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4	1,356,595	19,28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5	-157,9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 40	14,703	8,581
二、营业支出		1,130,448	924,174
税金及附加	(七) 36	19,644	13,715
业务及管理费	(七) 37	563,267	418,0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38		-492,4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39	-547,537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739	270,894
加：营业外收入	(七) 41	1	6
减：营业外支出	(七) 42	2,500	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240	265,9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 43	40,186	11,3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054	254,5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054	254,5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33	-4,65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33	-4,6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2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51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1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4,187	249,93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现金流量表

会商银03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编制单位：武汉众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1,719,931	16,443,61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404,742	2,663,13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81,396	6,571,73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85,148	3,882,8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4,466	2,762,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12,891	32,323,7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365,198	14,436,88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6,600	1,271,7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507,226	5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11,666	2,610,8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679	170,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505	144,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398	913,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4,072	20,047,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8,819	12,275,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9,129,274	27,849,10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56,596	19,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85,870	27,868,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481,686	40,888,0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22,144	45,1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03,830	40,933,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7,960	-13,064,7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23,80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3,806	2,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3,806	2,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44	5,134,665	1,211,131
		5,672,559	4,461,4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44	10,807,224	5,672,55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度				专项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						4,497,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9,08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						4,348,20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1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1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						4,682,39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20年度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								24,766	222,893		2,247,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								24,766	222,893		2,247,3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5,458	229,123	254,581	2,249,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				2,249,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1				2,249,93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51				2,249,93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5,458	229,123	-254,581	
其中：法定公积金									25,458		-25,458	
任意公积金											-25,45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							-4,953	50,224	452,016	-229,123	4,497,28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